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 May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3年5月1日
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此转递俄罗斯联邦外交部发言人就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新内阁获得批准发表的声明文本。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给为荷。

谢尔盖·拉夫罗夫 (签名)



2003年5月1日
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信的附件

[原件：俄文]

外交部发言人亚历山大·雅科文科就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新内阁
获得批准发表的声明

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最高的选举机构——巴勒斯坦立法委员会批准了以马哈茂德·阿巴斯（阿布·马赞）为首的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新政府。

莫斯科欢迎这一重大事件，认为无论是对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民主改革进程而言，还是对巴勒斯坦-以色列关系而言，这都是一个质的飞跃。新设总理一职以及他所提名的内阁获得批准，消除了目前阻碍颁发和平解决路线图的障碍。该路线图由国际调解四方起草，是一个经过审慎考虑的争取和平的计划。

此文件确定了巴勒斯坦-以色列关系的出发点，其框架包括时间表以及最终目标，乃是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人的实际行动指南。众所周知，它指明了三年内建立拥有主权的独立巴勒斯坦国之路，巴勒斯坦国将同以色列在和平与安全的状况下共处。应铭记，实施该行动方案，不仅可以根据马德里原则、土地换和平公式、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242 号、第 338 号和第 1397 号决议、各当事方达成的协议和谅解以及为阿拉伯国家联盟贝鲁特首脑会议所赞同的、沙特亲王阿卜杜拉倡议，解决巴勒斯坦和以色列问题，而且可以解决阿拉伯和以色列问题。

巴勒斯坦政府获得批准后，路线图的第一阶段实际已开始在实施。现在各方面面临其它广泛的任务。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人必须恢复其安全合作，以结束暴力、恐怖和煽动。此外，以色列必须采取一切可能的步骤，帮助巴勒斯坦人恢复正常生活，特别是将其部队撤出 2000 年 9 月 28 日后重新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这将为举行巴勒斯坦全国和市政选举创造条件；需要举行这些选举来巩固各项民主原则，为未来的巴勒斯坦国建立新的合法机构。

俄国重申它将信守国际调解四方在帮助实施路线图、包括协助冲突各方进行直接接触问题上作出的承诺。我们愿意同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人保持最密切的行动协调，以期消除巴勒斯坦与以色列之间的对抗，向中东达成全面解决的前景迈进。

2003年4月30日